

##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的控制权已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拟提前换届选举，换届后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共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由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环投集团”）提名李水江先生、张雪球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4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共同提名宋海农先生、李成琪先生2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因控制权变更提前换届选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议案一《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法定代表

人任职资格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是本议案生效的前提。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的控制权已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拟提前换届选举，换届后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共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广泛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并审核相关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曾萍先生、陶锋先生、周敬红女士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因控制权变更提前换届选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曾萍先生、周敬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陶锋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议案一《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是本议案生效的前提。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徐全华、文新、周敬红

2021年2月9日